

泸州市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泸市重传办〔2015〕18号

泸州市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举行泸州市高校防艾联盟启动仪式的 通 知

市卫生计生委，市教育局，团市委，江阳区、龙马潭区、纳溪区、合江县卫生计生局、教科局、疾控中心，市疾控中心，市内各高校，泸州职业技术学校：

为进一步推进我市学校艾滋病防治工作，探索适合学校青年学生群体的艾滋病预防和干预新模式，经研究，同意由市重传办牵头成立“泸州市高校防艾联盟”，并举行启动仪式。现将启动仪式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

2015 年 11 月 24 日下午 3: 00。

二、地点

四川医科大学城北校区逸夫图书馆时代广场。

三、参加人员

(一) 市卫生计生委、市教育局、团市委分管负责人和科室负责人，三区卫生计生局、教科局分管负责人，合江县卫生计生局、教科局分管负责人；

(二) 市疾控中心分管负责人和科室负责人，三区疾控中心、合江县疾控中心分管负责人和科室负责人；

(三) 市内各高校和泸州职业技术学校团委书记、相关处(科)室负责人、防艾协会会长；

(四) 四川医科大学志愿者 50 名；市内其余高校和泸州职业技术学校志愿者各 20 名。

市内高校和泸州职业技术学校各确定 1 名联络员(领队)。

四、议程

(一) 四川医科大学团委书记致辞；

(二) 市卫生计生委分管负责人发言；

(三) 市教育局分管负责人发言；

(四) 团市委分管负责人发言；

(五) 志愿者代表发言；

(六) 授旗；

(七) 宣布“泸州高校防艾联盟”成立。

五、其它事项

(一)请参加人员提前 20 分钟到达,听从现场组织人员安排,按指示牌分区列队。

(二)请各区县、各单位于 11 月 20 日下午下班前将参会人员回执报市重传办,各高校和泸州职业技术学校还需报联络员(领队)回执。各区县参会人员名单由卫生计生局统一汇总上报,志愿者不需报名单。

(三)邀请相关媒体报道。

联系人:杨凡,联系电话:2584024、18628137583;

邮 箱:815440337@qq.com。

附件:参会人员回执和联络员(领队)回执

泸州市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15年11月17日



附件：

参会人员回执

姓名	单位	职务	联系电话

联络员（领队）回执

姓名	单位	职务	联系电话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不予公开

泸州市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15年11月17日印发